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 无锡市锡山区中医医院

乙方(中标方): 江苏宝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政府采购编号: JSZC-320205-HTJS-G2024-0071

二、采购内容: 无锡市锡山区中医医院保安服务

三、中标总金额: (大写) 陆拾叁万柒仟伍佰陆拾元(小写): 637560元

四、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及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

五、服务期或完工期及质保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2025.1.1-2025.12.31)。

六、服务地点和方式: 无锡市锡山区中医医院(东港院区、锡北院区)

七、服务费支付步骤和办法: 根据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按12期付。经采购人考核后,中标人出具正规发票,采购人在下月15日内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一个月费用。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八、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条款。

九、解决争议的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十、其他事项: /

十一、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招标代理各执贰份。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招标代理见证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见证方:  (盖章)

见证人: 
年 月 日

乙方(中标方):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4年12月18日

乙方户名: 江苏宝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 建行无锡飞鸿支行

乙方帐号: 32001614838052501077



★.备注：甲乙双方必须以本格式文本，按照合同条款拟订合同。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合同条款（格式）

根据编号 JSZC-320205-HTJS-G2024-0071 招标文件和该文件的中标通知书及乙方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就此次保安服务及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

依据双方共同确认的保安服务范围和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主要负责区域内的治安、消防、消控中心、门岗及车辆管理工作，做好防火、防盗、防爆、防破坏、防自然灾害等工作，维护甲方正常的安全秩序，负责甲方 24 小时门卫守护、区域巡逻及交通指挥值班执勤工作；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理及甲方安排的有关安全保卫的临时性工作。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场所，包括值班室、办公桌、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为共同做好甲方安全防范工作，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所提安全隐患的合理意见与建议，甲方要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否则后果由甲方负责。

3、制定内部安全防范的各种规章制度，落实专人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制度落实、职责履行进行监督执行，对违章人员及时进行教育与处理。

4、甲方每月要在保安队考核表上对保安队工作做简要考核。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5、甲方有义务监督并向乙方反映保安人员工作情况，对保安人员脱岗、睡岗、不作为等现象，书面通知乙方，由乙方对当事人给予经济处罚；对经乙方多

次（3次以上）处罚不改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换。

6、保安人员为保护国家、集体和甲方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与违法犯罪嫌疑人搏斗中伤亡的，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补偿。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保安人员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给予赔偿。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向甲方提供乙方与保安人员的劳动（劳务）合同、保安人员符合资格条件的相关证明等复印件供甲方备案。

2、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3、保安人员有义务维护甲方正常的办公和生产生活秩序及人身、财产安全，制止非法和无理取闹的行为、突发事件。情节严重的，应及时报告公安机关协助处理。

4、遵守甲方制订的符合法律法规的规章制度；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保安人员应持证上岗，无不良记录（包括不良嗜好，性格、心理、精神上存在明显缺陷，有过故意犯罪的等），并经专业培训，经公安机关考试领取保安员证、消控证，确保委派保安人员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一定的业务水平，加强保安人员教育、技能培训及管理，坚持日常监督检查，听取甲方对保安人员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若出现无保安证人员上岗现象，甲方不予支付保安服务费。

6、保安人员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原则上不更换（除正常退休、不胜任工作辞退或开除等外），保安公司需要调整人员，必须提前一周向医院报备。

7、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春秋季节、夏季、冬季制服，钢盔、盾牌、钢叉、防刺背心、防割手套、警哨、警棍、强光手电、辣椒水等），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如因工作需要调动保安人员需经甲方协商同意后进行调整，确保24小时保安在岗。

8、乙方要确保全天候保安人员在岗，并加强医院非工作日对保安人员的监管和日常巡查工作。

9、乙方负责为保安人员购买赔额不低于贰拾万元的意外伤害保险。

10、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按照双方认可的工作内容和职责从事安全保卫工作。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第五条 付款方式：根据考核结果每月结算支付一次，按 12 期付。经采购人考核后，中标人出具正规发票，采购人在下月 15 日内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一个月费用。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第六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款项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2、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或履行职责不到位，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者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就甲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甲方指派保安员从事本合同约定的保安服务职责范围外的工作，由此造成的对保安员和其他第三方的经济赔偿责任，由甲方负责。

6、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甲方先行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诉讼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执行费等一切损失。

7、因采购人原因（包括采购人自身原因以及政策变动、规划调整等外部原因）

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解决，可继续履行、补救措施、损害赔偿；双方也可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保安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工作用房和全部档案资料等。本合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对因本合同而获知的甲方的机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及设备、场地、撤离人员等措施，否则应承担合同总价款日千分之五违约金直至乙方履行义务为止。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且见证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执行期间，除人民法院或甲方提出要求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的，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乙方应当予以配合，但甲方应当在发生相应情形后及时通知乙方，并组织双方协商确定解决方案，甲方应当按约支付乙方已经完成的服务对应的合同价款，并补偿因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而引发的乙方直接损失：

- (1) 甲方内部工作安排、计划调整等自身原因；
- (2) 中央、省、市、区级政策变动，以及规划、计划调整等外部原因；
- (3) 其他甲方原因。

本合同对合同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其他特殊约定的，按该特殊约定执行。

184488
184488

5、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6、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见证方执贰份。

2020

2020